

云南省科学技术厅

关于云南成达兴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继续有效的通知

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32号）和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195号）中关于高新技术企业异地搬迁的有关规定，经云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审核，云南成达兴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符合整体迁移条件，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和证书继续有效，证书编号与有效期不变。

云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办公室
（云南省科学技术厅 代章）

2021年7月20日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吴菲，0871-63160665 兼传真）
